

【本报讯】第12次中日韩经贸部长会议12月22日在北京举行。中国商务部部长钟山同韩国产业通商资源部长官成允模、日本经济产业大臣梶山弘志共同主持会议。三方重申,将积极推动2020年如期签署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协定(RCEP),并在此基础上共同加快推进中日韩自贸协定谈判。

据介绍,三方将继续加强在亚太经合组织、二十国集团等框架下经贸合作,共同维护以世贸组织为核心的多边贸易体制,推动经济全球化朝着更加开放、包容、普惠、平

衡、共赢的方向发展,推动构建开放型世界经济。

钟山表示,当前世界经济增速持续放缓,全球动荡源和风险点显著增多。作为东亚乃至全球三大重要经济体,三方要共同反对单边主义和贸易保护主义,进一步提升贸易投资合作水平,为地区和世界和平、稳定、繁荣作出贡献。

中方提出要加强互联互通、“中日韩+”等合作,深化“泛黄海经济技术交流会议”等三地地方合作机制建设,得到日韩方积极响应。

(欣华)

中欧经贸合作“颜值”高

■ 本报记者 周东洋

今年以来,中欧合作不断推进加深。第21次中欧领导人会晤4月举行;2019丝路中欧投资论坛5月召开;《推进中欧班列高质量发展公约》9月签署;中欧11月6日签署地理标志协定;第九届中欧论坛11月18日至19日举行;第25轮中欧投资协定谈判12月19日在比利时结束……

受访专家表示,随着“一带一路”朋友圈的不断扩大,中欧之间经贸合作“颜值”越来越高。中欧经贸合作领域不断拓宽,在贸易、投资、金融、基础设施、第三方市场合作等相关领域开展了积极合作,在数字经济、环保、科技等新兴经济领域有着广泛的合作前景。

多方推动中欧贸易稳步增长

数据显示,从中国与欧洲主要国家贸易额来看,2018年,中国与德国的双边贸易额最高,达1996.6亿美元,远高于与其他欧洲国家贸易额。此外,从增速来看,2018年,中国与欧洲主要对外贸易国家的贸易额均有增长,其中,中国与俄罗斯、捷克和乌克兰的贸易额增速最快,均在20%以上。2019年前三季

度,我国对欧盟货物贸易额4733亿欧元,同比增长7.1%。中国继续保持欧盟第二大贸易伙伴、最大进口来源地和第二大出口市场。

“当前中欧在产业方面存在很大的互补空间,中欧在产业链上各自生产具有比较优势的产品(或服务)。”中国社科院欧洲所经济研究室助理研究员杨成玉在接受《中国贸易报》记者采访时表示,中国的劳动密集型产业,与欧洲的资本密集型产业形成互补,同时双方都在技术密集部分产品生产有一定的优势。长期来看,未来双边贸易增长具有较大潜力。

中欧班列开行数量和质量进一步为双方经贸往来提供了有力支撑。以满洲里口岸为例,自2013年9月30日“苏满欧”国际集装箱班列首发以来,短短6年时间,途经满洲里口岸出入境的中欧班列就达到了5000列次。截至目前,经满洲里口岸进出境中欧班列线路已达56条,主要集货地涵盖中国西南、华南、华东、东北等多个地区,到达俄罗斯及欧洲的12个国家多个城市。

与此同时,在数字经济的推动

下,中欧可以加强跨境电商、跨境数据流交易和保护等。中国社科院欧洲所欧盟法研究室副主任叶斌告诉记者,发展数字经济是中欧加强双向服务贸易和货物贸易的重要机遇。欧盟擅长信息技术创新和个人隐私保护,中国有创新的市场、资源和成功的数字市场经验,可以互相借鉴。

此外,中法两国领导人11月共同见证了关于结束中欧地理标志协定谈判联合声明的签署。商务部新闻发言人高峰在例行新闻发布会上表示,中欧地理标志协定是中国对外商签的第一个全面、高水平的地理标志保护双边协定,对深化中欧经贸合作具有里程碑式的意义。协定将为双方的地理标志提供高水平的保护,有效阻止假冒地理标志产品,使双方消费者都能吃上、用上货真价实的高品质商品。

中欧双向投资前景可期

数据显示,截至2018年12月欧盟累计对华投资额1306.5亿美元,是中国第三大累计实际投资来源地。同期,中国对欧盟直接投资存量达907.4亿美元。欧盟已经成为

中国企业对外投资的重要目的地。

德国联邦外贸与投资署驻华代表罗伯特·赫茨纳表示,近年来,中德双向投资不断增长,中国企业在德国投资数量和投资金额双双增加,德国企业对中国实际投资也在不断上升。“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法》‘干货’满满,为外国企业在华投资提供了更多的安全保障,2/3的德企表示愿意加大在中国投资,也期望越来越多的中国企业到德国投资。”

不仅德国,法国是欧盟第四大对华投资国,是中国在欧盟第三大投资目的地。2018年,法国对华和中国对法直接投资分别增长28%和12%。欧莱雅集团董事长兼首席执行官安瓺告诉记者,中国是全球第二大消费市场、第二大化妆品市场和全球第一大贸易国,在世界眼中,今日中国已是名副其实的“机遇之国”。去年,欧莱雅在中国市场取得14年来最高两位数增速,达到33%。

“对于欧莱雅而言,中国市场不仅是产品和配方创新的全球标杆,也正在成为欧莱雅美妆科技战略转型的重要引擎。”安瓺称,今天中国

的消费者对于数字工具的使用、接受度,以及专业能力都远高于世界其他地区,并拥有一个无比活跃的创新生态。

分析人士指出,中欧投资协定谈判的积极成果也将助力中欧双向投资的进一步扩大。今年以来,中欧经贸团队共举行了6轮正式谈判和3次会间会,其中第25轮中欧投资协定谈判12月19日在比利时结束。中国商务部新闻发言人高峰透露,文本和清单谈判均取得了积极进展。中方愿与欧方共同努力,按照双方领导人达成的共识,进一步加大谈判投入,保持谈判的良好势头,相向而行,争取早日达成一致。

“中欧均认识到尽早达成双边投资协定,对推动双方经贸合作,维护经济全球化具有重要意义。”中国国际经济交流中心常务副理事长张晓强称,特别是中国近年来经济保持中高速增长,国内市场不断扩大,这让欧盟有较强意愿与中国尽快达成投资协定,分享中国发展机遇。同时,中国正持续推进对外开放,加强与国际通行规则对接,这也有助于双方在谈判中减少分歧。

◆ 贸促要闻

卢鹏起出席 中哥经贸合作论坛

【本报讯】近日,由中国贸促会主办,中国国际商会、哥斯达黎加—中国工商总会承办的中国—哥斯达黎加经贸合作论坛在圣何塞举办。中国贸促会副会长卢鹏起与中国驻哥斯达黎加大使汤恒、哥私营领域协调部部长加涅尔、哥贸促会总经理贝鲁特共同出席论坛并致辞。

卢鹏起表示,哥斯达黎加是中国在拉美的重要战略伙伴,双方共建“一带一路”潜力巨大。中国贸促会愿加强与哥对口机构的机制化合作,帮助哥更多高质量商品和服务进入中国市场,积极支持中国企业到哥投资兴业,推动两国经贸关系不断迈上更高层次。期待两国企业家能通过本次论坛充分交流、探讨合作,并取得切实成果。

中哥两国100余名企业代表参加论坛并开展对接洽谈。

(毕佳佳)

张慎峰会见 秘鲁—中国商会会长

【本报讯】近日,中国贸促会副会长张慎峰在利马会见秘鲁—中国商会会长谭义勇。

张慎峰表示,中国贸促会与秘中商会长期保持友好合作,双方互访频繁,共同举办多场经贸活动,为两国工商界搭建了交流合作平台。中国贸促会愿与秘中商会在开展自贸协定服务、共同举办展会等方面加强合作,推动中秘经贸合作取得更多丰硕成果。

谭义勇表示,感谢中国贸促会多年来为推动秘中友好关系发展做出的巨大努力,秘中商会愿与中国贸促会进一步加强合作,推动秘鲁工商界积极参与“一带一路”建设,加强对华合作,实现互利共赢。

(李文)

2019年中国国际商会 理事会会议即将召开

【本报讯】中国国际商会将于12月27日在北京召开2019年中国国际商会理事会会议。中国贸促会、中国国际商会会长高燕将出席会议并讲话。

本次理事会会议将提请理事会审议商会2019年度工作报告,选举中国国际商会副会长、常务理事、理事单位,审议理事会调整情况。理事会会议是中国国际商会最重要的机制性活动,也是商会与会员共谋发展、会员之间交流互动的重要平台。

(张文)

我国1—11月对外投资合作健康有序

【本报讯】(记者 谢雷鸣)近日,在商务部例行发布会上,新闻发言人高峰透露,今年1—11月,我国境内投资者共对166个国家和地区的5791家境外企业进行了非金融类直接投资,累计实现投资6803.1亿元,同比下降1.2%;对外承包工程完成营业额9295.5亿元,同比增长2.2%,新签合同额14361亿元,同比增长17.5%。

高峰表示,今年1—11月,我国对外投资合作保持健康有序发展,主要呈现三大特点。

一是对“一带一路”国家和地区投资合作稳步推进。1—11月,我国企业对“一带一路”沿线的56个国家和地区有新增投资,合计127.8亿美元,占同期对外投资总额的12.9%。在“一带一路”沿线国家和地区新签对外承包工程合同额1276.7亿美元,占同期总额的61.2%;完成营业额746.1亿美元,占同期总额的55.3%。

二是对外投资结构持续优化,非理性投资得到有效遏制。1—11月,超过60%的对外投资流向租赁和商务服务业、制造业、批发和零售业,占比分别为32.5%、17.7%和11.2%。其中流向制造业、批发和零售业的对外投资同比分别增长6.4%和24%。

三是对外承包工程大项目多,以基础设施建设为主,带动当地发展,实现互利共赢。1—11月,对外承包工程新签合同额在5000万美元以上的项目有682个,占新签合同总额的85%。在我国企业承揽的对外承包工程项目中,基础设施建设类项目合同额1577.2亿美元,占新签合同总额的75.6%。

高峰还透露,国内消费市场11月运行总体平稳,全国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达到3.8万亿元,同比增长8%,增速较10月份回升0.8个百分点。

编辑:周东洋 联系电话:010-64664888-2041
制版:耿晓倩 E-mail:maoyibao1@163.com

本报常年法律顾问
北京市炜衡律师事务所
赵继明 赵继云 律师
电话:010-62684388



官方微博 官方微信



2020年1月1日起我国调整部分商品进口关税

【本报讯】国务院关税税则委员会近日印发通知,自2020年1月1日起,调整部分商品进口关税。

为积极扩大进口,激发进口潜力,优化进口结构,自2020年1月1日起,我国将对850余项商品实施低于最惠国税率的进口暂定税率。其中,适度增加国内相对紧缺或具有国外特色的日用消费品进口,新增或降低冻猪肉、冷冻鸭梨

等商品进口暂定税率;为扩大先进技术、设备和零部件进口,支持高新技术产业发展,新增或降低半导体检测分选编带机、高压涡轮间隙控制阀门等商品进口暂定税率;为鼓励国内有需求的资源性产品进口,新增或降低部分木材和纸制品进口暂定税率。

为推动共建“一带一路”高质量发展,构建面向全球的高标准自

由贸易区网络,根据我国与有关国家或地区签订的自贸协定或优惠贸易安排,2020年我国将继续对原产于23个国家或地区的部分商品实施协定税率。其中,进一步降税的有中国与新西兰、秘鲁、哥斯达黎加、瑞士、冰岛、新加坡、澳大利亚、韩国、格鲁吉亚、智利、巴基斯坦自贸协定以及亚太贸易协定。2020年,继续对与我国建交并完成

换手续的最不发达国家实施特惠税率,并根据联合国最不发达国家名单和我国过渡期安排,调整特惠税率适用国别。

2020年7月1日起,我国还将对176项信息技术产品的最惠国税率实施第五步降税,同时与此相衔接,相应调整其中部分信息技术产品的进口暂定税率。

(宗赫)

◆ 中贸时评

稳字当头 改革开放不停步

■ 本报特约评论员 秦夏

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确定2020年经济工作要坚持“稳字当头”。“稳”是2020年经济工作的一个基本原则。“稳”字当头,是基于对国际国内经济发展形势严峻性的预估,“稳”是底线思维,是从最坏的角度出发所确定的支撑。“稳”是大局,就是要坚持宏观政策要稳、微观政策要活、社会政策要托底。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强调,要完善和强化“六稳”举措,健全财政、货币、就业这些政策协同和传导落实的机制,对“稳”做了多方面的安排和部署。作为“六稳”之一,2020年的对外贸易自然要首先把“稳”放在第一位。

党的十八大以来,我国推出一系列重大开放举措,对外开放不断

取得新的历史性成就。数据显示,2018年我国货物贸易进出口30.5万亿元,位居世界首位,服务贸易、利用外资、对外投资稳居世界第二,经贸大国地位更加巩固。今年,世界经济增长继续放缓,贸易保护主义持续升温,但我国外贸仍保持了较强的韧劲,稳外贸、稳外资成效明显好于预期。前11个月货物进出口达到28.5亿元,高技术产业比重进一步提高,对外投资有序发展,自贸试验区和自由贸易港建设积极推进,成功举办两届进博会,真正实现“买全球、卖全球”。即将于明年1月1日实施的外商投资法和不断缩减的外商投资准入负面清单背后,是不断改善营商环境的坚定决心。2019年经济体制改革在扩大对外

开放、降低关税与扩大自由贸易方面取得了实质性进展。

中央经济工作会议提出,推动高质量发展,要以创新驱动和改革开放为两个轮子,全面提高经济整体竞争力,加快现代化经济体系建设。推进高质量发展,根本点还是在改革。对于2020年的“稳外贸”和“稳外资”而言,就是要通过结构性改革和改革开放有效构建新动能,激发微观活力,为中期经济增速的稳定创造条件。改革和开放是紧密联系的,通过改革,会为更高水平的对外开放准备条件,通过更高水平的对外开放来推动改革。要实现对外开放往更大范围、更宽领域、更深层次的方向发展,就需要在当前面临的复杂形势下,

坚定不移推进改革,通过体制机制的主动改革来推进更高层次开放,以开放的主动赢得发展的主动、国际竞争的主动。

坚持以改革开放为动力,关键是牵住改革“牛鼻子”,以重点带动全局。做好2020年的“稳外贸”和“稳外资”工作,更加注重制度型开放,赋予自贸试验区更大改革自主权,发挥好自贸试验区改革开放试验田作用。通过国家级经开区打造先进制造业产业集群,推进边境合作区和跨境合作区的建设;要“引进来”,加强外商投资促进和保护,降低关税总水平,继续缩减外商投资负面清单,在构建市场化、法治化、国际化营商环境上下大功夫,加快形成国际竞争新优势;还要“走出

去”,搭建开放合作新平台,贡献更多国际公共产品,推进共建“一带一路”高质量发展,健全“一带一路”投资政策和服务体系,引导企业开拓多元化出口市场,主动参与全球治理变革,与世界各国共享发展机遇、促进互利共赢。

面临2020年更加复杂的国内外环境,改革开放任重道远。在推进经贸强国建设的征程上,改革开放任务越是繁重,越要把稳方向、突出实效,增强必胜信心,善于把外部压力转化为深化改革、扩大开放的强大动力,用“量的合理增长和质的稳步提升”来实现对外贸易稳中求进和吸引更多外商投资的目标的实现,为我国宏观经济平稳发展增添更多的动力。